

DOI: 10.14137/j.cnki.issn1003-5281.2018.01.025

探究与修辞:论皮尔斯符号学中的修辞问题

赵星植

(四川大学 外国语学院, 四川 成都 610064)

[摘要]有别于传统修辞学中言辞技巧的讨论,皮尔斯在其符号学中开辟了一条全新的修辞学研究路径,并对修辞的概念及其功能进行了更新。在皮尔斯的话语体系中,科学探究、符号学与修辞学是一种相互关联的学理关系。修辞的研究以对真相的科学探索为总体目标;而真相探究实为一种符号衍义过程,是社群成员间对符号真相所持意见的表达及协商。但这种符号意义的协商过程需要依靠科学的方法,而这种方法论的探讨就是皮尔斯所谓的修辞学路径。皮尔斯的这一路径使其修辞学呈现出显著的公共性、对话性与社群性等总体特性,并为当代广义修辞学以及传播学的学理建构打下了坚实的哲学基础。从皮尔斯的探究哲学思想、符号学体系以及其修辞学体系三个方面,梳理皮尔斯普遍修辞学的内涵、功能及其意义,探析其在传播学中发挥的理论影响力。

[关键词]皮尔斯符号学;普遍修辞学;探究理论;真相融合论

[中图分类号]G206;I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5281(2018)01-0166-07

修辞学从古代走向现代,其定义、目的及所发挥的作用已发生了较大转变。古典修辞观重在“说服”,以亚里士多德为代表,主要从修辞术的层面来探讨问题。19世纪与20世纪之交,修辞学在当代复兴。从瑞恰兹(I. A. Richards)到伯克(Kenneth Burk),再到后来的布斯(Wayne C. Booth),新修辞学从古典修辞学以演讲为核心的研究转向对语言文字、文学作品的研究,从对作品修辞技巧的狭义研究转向对“整个作品的艺术设计”,以及对修辞的认知与社会功能的广义探究。^[1](pp.5-7) 甚少有人注意到的是,美国符号学家

C. S. 皮尔斯(Charles Sanders Peirce)曾在修辞学的转向中扮演过重要角色。皮尔斯在其符号学中创建了“普遍修辞学”(universal rhetoric)这一分支,并赋予其极高的地位,他把该学说视为符号学体系中“最高且最活跃的分支”(CP 2. 333)^①,并且认为它将“导向最为重要的哲学结论”(CP 3. 545)。从现有的手稿文献看,皮尔斯所提供的修辞学路径是革命性的、前瞻性的。

值得进一步追问的是,皮尔斯所谓的“普遍修辞学”的目的和功能何在、研究对象为何、与其符号学的关系又是如何?并且,皮尔斯符号学中所讨论的修辞诸问题对其符号学思想的发展、以后对当

[基金项目]四川省社科规划年度项目“新世纪以来重要符号学新流派文献研究”(编号:SC17C022)。

[收稿日期]2017-11-28

[作者简介]赵星植,男,四川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四川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博士。

^① CP 2. 244,即为哈佛八卷本《皮尔斯文献》(Peirce Charles S.,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1~1958)第2卷,第244段。本文遵照国际皮尔斯研究引用规则,采取此夹注形式,下同。

代修辞学以及相邻学科发展的影响是什么?遗憾的是,这一分支在符号学界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笔者认为,要梳理与分析皮尔斯符号修辞学思想,必须回到皮尔斯的整个思想体系。从其哲学思想的出发点以及发展脉络入手,为他所谓的“修辞”及其目的找到坐标与定位,进而从哲学返回到他的符号学思想以及修辞学这一具体视阈之中。

一、探究与修辞:一种新路径的提出

皮尔斯在其符号学体系中对“修辞”(rhetoric)这一概念及其功能进行了革新。他认为,研究修辞是为科学探究(scientific inquiry)服务,是“研究与发现之有价值过程的基本原则”^{[2] (P. 272)},其主要任务应该是总结并归纳“在探究、发现以及真相的应用过程中,应当采用的那些方法”^{[3] (P. 102)}。为此,皮尔斯又把他所谓的“普遍修辞学”命名为“方法学”。

科学探究以精确性为核心,而传统修辞学则主要关注言辞、文本的修饰技巧,似乎二者之间有相互违背之处。但在皮尔斯符号学思想中,上述二者却变成了问题的两个面向。这就不得不回到皮尔斯的探究理论中去寻找二者的相互关系。“探究理论”(theory of inquiry)是皮尔斯整个哲学体系的核心部分。这方面皮尔斯主要受到了笛卡尔、康德等哲学家的影响,对科学、真相以及知识等问题表现出极大的兴趣。^{[4] (PP. 5-10)}在他看来,我们想要得到有关真相的知识,就必须探明探究的本质以及探究的诸种方法。这可视为皮尔斯一切研究的出发点。换言之,无论是皮尔斯的符号学还是实用主义,都是围绕科学探究这一思想主线所展开的。^{[5] (PP. 2-3)}

皮尔斯在《信念之确定》(The Fixation of Belief)中,对“探究”一词进行了清楚的说明。他认为,探究是一种过程(process),是由真正的怀疑达到稳定的信念。他指出“怀疑所造成的不安,导致寻求信念确定状态的努力,我把这种努力成为‘探究’。”(CP 5. 375)他又指出,探究过程的唯一且最终目的就是信念之确定(CP 5. 375)。因此,皮尔斯把这种信念确立的最终状态称为“真相”。由此看来,如何通过科学的探究方法保证真相的获取,成为了皮尔斯探究理论的最核心问题。

皮尔斯把“普遍修辞学”作为指导探究过程的

方法论,与他对真相获取的论证路线有直接关联。他认为真相的获得并非是一种个体行为,而是一种社群的合作过程。这类社群被皮尔斯称为“探究社群”(community of inquiry)。皮尔斯指出,由科学探究者组成的探究社群对于任何一个可解答的问题终将得出一个最后且固定的意见,而这种意见即为真相。因此,只要一个探究社群在长期依据科学方法进行持续的交流、探讨与协商,就一定会在无限长的未来中,获得共同同意的意见(opinion),也即真相。

皮尔斯的真相与探究学说存在着两种显著的特性,使普遍修辞注定成为指导探究方法的方法论学科。一是社群性,即真相的获取是社群性的合作活动。社群为人类的各种求知活动提供了一个交流与传播的平台,它鼓励理性的怀疑,并推动对怀疑之解答的交流。探究社群中的探究者如何利用符号进行交流、表达观点以获得真相,就成为了最重要的命题。这就回到了修辞学的本来命题。无论是古典修辞学还是新修辞学,从本质上看,其最终目的都是要探究各种最有效的交流方式——无论是语言、文字还是视觉——从而建构社群的整合性与一致性,进而社群成员可以进行相对统一的行动。换言之,社群经验的重要性是修辞学关注的一个重要维度。在亚里士多德那里,实际上这就是广义的政治雄辩术(political oratory)。西塞罗同样强调修辞的社会功用,那就是促进社群成员理解共同善(common good)。同样,新修辞学代表人伯克也有类似的观点,“说服的经典原则就在于是把有关存在的结合能够与符号的本质相对应”^{[6] (P. 22 A3)}。

探究理论的第二个方面即探究历时性与进化的维度,决定了其修辞学的持续对话性。皮尔斯认为,真相是一种将来时,是面向未来的,因此所谓的探究是一种持续的、长效的探究。它关涉的不仅仅是当下,而且还涉及社群成员跨代际间的持续和传承。^{[7] (PP. 6-25)}因此,皮尔斯所谓的“真相”,实际上是一个永远在靠近终极真相(ultimatetruth)的临界值,现有的真相都可以视为相对真相。这一思想使得其修辞学获得了历史的、进化的视角。因此,有时候皮尔斯又把这一学科定义为探究推理之生长的学说(growth)^{[8] (PP. 30-31)},或思想之进化的学说(CP 2. 108)。为此,学者延森(Jensen)评价到,皮尔斯“将‘超个体的解释单元’与‘经验的长期有效性’这两个前提结合起来,形成了自己的‘哥白

尼式的转向’”^[9] (P. 37)。这决定了他的修辞学理论一方面总与科学研究连接在一起,另一方面又开创了一种比传统修辞学理论更具开放性的符号修辞理论。换言之,任何能够促进真相获得的交流方式都是他涉及的领域。

所以,当我们从皮尔斯的探究理论这一哲学思想出发,追问他在符号学中设立修辞学这一学科,反而可能更清楚地理解这一学科的内涵及其特性。总体来看,皮尔斯创立的普遍修辞学是以对真相的科学探索为总体目标,由此必须研究探究方法,而这种协商需要依靠科学的方法,依托的是探究社群中成员之间根据科学的方法进行长期的交流与协商。因此,这一路径使其修辞学呈现出显著的公共性、对话性与社群性等总体特性。

二、符号学第三分支: 普遍修辞学在符号学中的作用

本文从皮尔斯的探究理论这一主要哲学思想返回到他的符号学体系来回答皮尔斯的修辞学为何属于其符号学的一个分支,分析这一分支与其符号学体系其他两个分支的关系及其作用。

皮尔斯把符号学划分为符号语法学(semiotic grammar)、批判逻辑学(critical logic) 以及普遍修辞学(universal rhetoric) 三个分支。本文所关注的第三分支即“普遍修辞学”,处理的是符号与解释项之关系问题,而皮尔斯认为它是对获得真相所必须之形式条件的研究(CP 1. 559; CP 2. 207)。如前文所述,皮尔斯所有理论的最根本目的都是追寻事物的真相,而真相是社群成员经过长期探究所形成的固定信念。但皮尔斯探究理论的具体落实还必须回到其符号学中,因为他认为任何探究过程实际上都是一种符号衍义过程,即便是科学的推论与命题都是符号意义的一种再现形式。

在上述意义上,“真相”这一概念同样可以,并且也必须在符号学的视阈下才能够进行讨论。在皮尔斯看来,符号的本质目的就是要表达真相,这也是人追求意义的本质动力。关于前者,皮尔斯说“符号的目的——即思想的目的——就是把真相带入到表达之中。”(CP 2. 44) 而后,他将这一观点进一步表述为“符号的目的就在于表达‘事实’,它把自己与其他符号相连接,竭尽所能,使得解释项能够接近完全的真相……‘真相’实际上不

是抽象的而是完整的,它是每个符号的最终解释项。”^[10] (P. 60)

既然符号可以表达真相,那么所谓“真相”实际上就是这类符号的“最终解释项”,此解释所决定的实际上是社群成员的共同心灵。因此,所谓“真相”就必然是解释者对该符号意义的衍义与解释结果。因此,“探究”从本质上说就是符号解释项的衍义过程(semiosis),也即探究者对这一类符号之意义的解释过程。

皮尔斯的符号真相论回答了他的符号学为何要专设一门所谓的“普遍修辞学”。在他看来,这一门学科主要处理符号与解释项之根本关系,而真相就是任何符号的最终解释项。因此,这一分支就必然讨论真相形成的问题。而解释项在广义上可以被理解为符号的意义,那么对符号真相的追寻,就是符号使用者如何利用符号表达意义、交流意义这一重要问题。因此,皮尔斯又说,这一学科“研究意义通过符号从一个心灵到另一个心灵,从一种心灵状态到另一种心灵状态所需之必要条件的科学”(CP 1. 444)。换言之,该分支重在讨论符号意义在符号使用者之间的传播与解释规律。那么,用修辞来命名这一学科在符号学中就获得合法性:符号传播的目的在于表达与交流意义^[11] (PP. 40~45);对符号意义的交流探讨,显然属于符号学的最重要任务之一。

在此意义上,“普遍修辞学”就是通过对符号的具体交流与传播行为和与语境的考察来验证符号学提出的诸种符号形式条件以及符号推论是否有效。因此,作为研究符号之一般形式特征的符号学,它也应适用于任何具体的符号交流领域,“因为,假如某种符号学不能胜任传统修辞学所赋予的任务,那么它将不会是一个完善的学说”^[12] (P. 138),而具体的传播语境为符号学理论的检验提供了语境场合。皮尔斯这一观点表明,普遍修辞学作为方法论,将指导“符号语法学”和“批判逻辑学”的建构。

皮尔斯普遍修辞学的根本目的在于为科学获取真相提供方法论指导,而真相的探究过程在本质上又属于符号意义的交流与协商的互动过程,因此,它必然属于符号学领域的重要问题。而这一问题的根本也即符号学研究的本质目的,是符号意义的传播路径及具体方式。因此,普遍修辞学就成为皮尔斯整个符号学的方法论基础。

三、从个体到社群符号交流： 普遍修辞学的一条主线梳理

此部分从上文探讨的皮尔斯符号学系统返回普遍修辞学这一符号学分支内部，考察这一分支所涉及的具体内容及相关作用。总体来说，普遍修辞学主要围绕以下三个方面展开。第一，探究社群中的成员应当具备何种个人素质及其情感，才能够符合科学探究的具体条件，让符号真相的探究得以顺利进行；第二，社群成员之间对符号意义的传播与交流有何本质特性，这是符号交流进而获取真相的基础；第三，社群成员之间的交流应当遵循何种科学方法，进而能够更有效地获得符号的意义。

(一) 社群个体的情感特性

皮尔斯认为，社群探究的目的在于获得真相，这就必然要求社群成员具有社群认同感，如他们需要有共同的目标、共同的信念或者共同的判断标准；如此，科学探究才得以良好地运行下去。这意味着，符号探究活动得以进行，不仅需要某种特定的社群，而且该社群成员还必须有探究的渴望，也即他们必须要期望探究能够持续保持活力。

为此，皮尔斯提出了三种保证探究社群认同与探究活力的“情感”(sentiments)，即“存在一个无限社群之中的利益，承认该利益将成为最高利益的可能性，以及存在于无限延续的心智活动中的某种‘希望’(它作为逻辑之必不可少的要求)”(CP 2. 655)。

在皮尔斯提出的这三条社群认同感中，最大的特征就在于其承认社群中的“集体利益”倾向，并把社群中的这种集体利益视为最高利益。为此，皮尔斯以当时的美国为例，证明承认这种集体利益的可能性：“我们不停地谈论我们在太平洋的那些财产，以及我们的命运将是共和国，而這些都不包含个人利益；我们以这种谈论方式来表明我们具有更广泛的利益”(CP 2. 652)。社群成员需要承认这种集体利益的原因在于，我们可以拥有一种“平静而快乐愿望”，即这种社群可能会超越某种确定的时间的限制而一直探究下去(CP 2. 263)。换言之，社群成员拥有这种集体利益的认同感，实际上是使得社群探究活动在未来可以长久持续下去的保证。

为了承认这种集体利益，皮尔斯认为探究群体

中的个人首先不应当“自私”，“逻辑是植根于社会原则之中的”(CP 5. 354)，因此，“要成为‘逻辑人’(logical men)就不应当自私”。他指出：“一个逻辑学家，只关心自己的命运，那么他不可能具有逻辑性；只有当他同样去关注所有可能情况下所发生的事情时，他才可能具有逻辑性的举动。”(CP 2. 623)不过，皮尔斯并非极端的集体主义论者，他认为承认社群的集体利益，并不意味着要牺牲个体利益。“一个人没有必要使自身具有的那种自我牺牲的英雄气概。他能够承认这种英雄气概存在的可能性，以及知道只有那种气概的人的推断才真正合逻辑的也就足够了。”(CP 2. 263)因此，社群成员要有超越个人利益的那种认同感，但这种认同并不以牺牲自己的个人利益为代价。

当然，社群成员除了需要对社群利益的认同感之外，社群成员还必须具有某种共同的“希望”。而皮尔斯所谓的这种“希望”，实际上就是那种相信探究最终必然能够形成确定之意见的信念。换言之，社群成员相信探究自身的真理性或合理性。为此，皮尔斯指出：“科学人对真理的权威印象深刻，它是某种合理且可理解的东西，并且它必然会强迫自己进入到每一个心灵之中。说科学人崇拜这种存在于事实背后的那种理性力量的神圣权威性，一点也不为过。他的那种想进一步发现真理的狂热欲望，从这种情感中涌现出来。”(CP 8. 136)

通过皮尔斯对社群成员应当持有的三种认同感看，他所谓的“探究社群”实则上是一种理想的社群交流模式。这种社群的成员乐观、有理想、有信念并且可以保持平等的交流与对话。而这一路线，与亚里士多德在《修辞学》一书中所提出“信誉手段”(ethos)和“情感手段”(pathos)不谋而合。只不过，从皮尔斯的论述看，个人在社群中的信誉以及情感只不过是问题的一体两面，即都是作为探究者的个人素质问题。探究者在社群中的情感特性是形成社群共识的前提条件。

(二) 符号意义的传播规律及其特性

普遍修辞学的第二个重要问题，在于探讨社群成员之间有关符号意义的传播规律与本质，这也即皮尔斯所谓的“解释项的产生与发展问题”。在这里，“产生”是指符号意义的生产，也即符号在传播中如何得以生成，这是传播的形式条件。而“发展”则是指生成的意义如何得以持续交流与传播，这是符号意义的传播规律问题。

首先,意义在传播过程中得以生成的形式条件。皮尔斯认为,任何一种交流行为要得以实现,起码需要如下几个必备条件。一是必然存在一个发送者(utterer)和一个解释者(interpreter);二是必然存在着某种东西在发送者与解释者之间交流;三是在发送者与解释者之间交流的某物必须是这样一种东西,即它能够在发送者与解释者之间建立起某些共同解释项^[13](PP. 196~197)。由此,皮尔斯所谓“传播”就是传播双方在传播过程中寻求“共同解释项”的过程,或者二者的可交际空间逐渐扩展的过程。而共同解释项就是意图解释项与效力解释项相互对话、最后彼此融合的产物。换言之,传播双方在符号交际过程中增加了对符号意义的理解范围以及信息量。^[14](PP. 172~182)

皮尔斯之所以持这种双向的意义生成观,是因为他认为传播双方在传播过程中都把对方视为符号,因为人自身就是符号^[10](PP. 38~39),而人与人的传播或交流也只能通过符号才能进行。与此同时,符号本身又必然需要处在由符号自身、对象以及解释项所构成的三元关系中才能被视为符号。这就意味着作为符号的传播双方,都必然会在对方的心中产生某种或某些解释项。换言之,传播双方必然会在对方心中产生某种效力。因此,符号意义的生产是一种动态的互动协商行为。这是皮尔斯最重要的符号传播观点,直接影响到了他后来对符号自我以及探究社群等理论的基本观点。

其次,符号的意义的传播规律。既然符号的意义是动态生成的,那么传播双方如何可以在传播过程中获得更多的共识,进而符号意义等于更加广泛的传播,就是件值得考虑的问题。为此,皮尔斯首先指出任何传播或交流都具有“不确定性”(indeterminacy)(CP 5. 506),这是符号传播过程所具有的本质特性。因此,传播的目的就是要减少这种不确定性。所以,皮尔斯认为传播的目的就在于通过传播双方的共同努力,来减少这种符号传播的不确定性(CP 5. 447)。

显然,符号的使用导致符号意义的不确定;同样,符号也只有在具体语境中,依靠传播双方的努力来消除这种不确定性。而后者实际上暗示的是传播双方为了减少不确定性,需要遵守一定的交际规则。他认为,对传播意义之不确定性的廓清,不能单单依靠符号自身的衍义,同时还要依靠具体的传播语境、符号使用者的个体经验,以及双方都共

同遵守的交际规则。唯有如此,才能使传播意义得以有效地传达。^[10](P. 253)

(三) 符号意义协商的科学方法

普遍修辞学的第三个主要任务就是探寻学科、有效的意义协商方法。这也是皮尔斯为何在后来把该学科命名为“方法学”的原因。科学的意义协商方法与意义社群实则是同一问题的两个方面:传播者形成意义社群的目的在于通过良好的协商与互动,获得公共的共识;而这一公共协商机制,则需要科学的协商方法的保障。

为此,皮尔斯考察了历史上三种常见的协商与探究方法。第一种被他称为“固执的方法”(method of tenacity),也即固守自己的信念,而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改变(CP 5. 377)。皮尔斯认为,这种方法在实践上不可能成立,因为假如某人不做隐士,那么他定会身处于一个包含不同信念的社群中,而不同信念的人在社群中的互动,必然会动摇他原初的信念。

第二种是“权威的方法”(method of authority),即由一个强大的组织(如国家意识形态机器等)规定所谓正确的信念,并不断加以重复宣扬并教育其成员;同时封锁一切相反的看法,不让成员知道一切可能产生怀疑的事情。皮尔斯认为,这种方法也不是理想的协商方式,因为它无法控制所有人的意见,特别是社群与社群之间的冲突性意见。由此,这种方法的信念因为社群之间的交流必然不会长久。

第三种是“先验的方法”(a priori method),也即所说的我们天生所偏好的某些理性来确定信念。同样,皮尔斯认为采用这种方法的人,会在社群中造成的信念的歧义,而非信念一致。因而,这一方法也不是皮尔斯心目中理想的协商方法。

在此基础上,皮尔斯提出了他所谓的“科学的方法”(method of science)。这种方法的最大特点就是,我们的信念或真相不被任何个人性的因素决定,而是被某种“外在的恒常者”(external permanency)所决定(CP 5. 484)。换言之,依循这种方法,每个人都会在社群中找到相同的最终结论(CP 5. 384)。这实际上已经表明,真相必须是公共的。皮尔斯认为,若以外在恒常者作为探究者的公共标准,那么任何人只要坚持以科学的方法作为探究方法,他们都能够获得同样的结论。

因此,由科学方法而获得的信念不会受到其他

人或社群的冲击,可以保持相当的稳定性。与此同时,科学方法则也更加强调社群的共同努力,这实际要求探究者根据试推的原则将得出的结果置于公共的平台,并在共同的交流中进行再次测试并推论,如此反复,以至无穷地接近外在恒常者。

四、普遍修辞学对当代修辞学与传播学的建构意义

通过前文的探讨发现,皮尔斯在符号学中创建的“修辞学”是一种革新性的符号学实践。皮尔斯的这一实践不仅大大拓展了修辞学的研究范围,更是在哲学层面更新并拓展了修辞学的基本的研究视野和理论出发点。与此同时,他在这一学科中对符号传播模式与社群互动模式的深入探讨,同样深刻影响了与修辞学相邻的学科,即在当代影响甚广的传播学。因此,这一学科的学理意义值得进一步探讨。

修辞学作为一门古老且久远的学科,是自古希腊以来就有的传统。古典修辞观代表亚里士多德在专著《修辞学》中,把修辞学定义为“一种能在任何一个问题上找出可能的说服方式的功能”^{[15] (P.24)}。由此,探究演讲中更有效的说服方式及其具体功能就成了古典修辞学的重点。修辞学在当代开始复兴之后,伯克在《修辞学:新与旧》一文中很好地归纳了传统修辞学与新修辞学的不同。他认为,传统修辞学的关键词是“规劝”,是有意为之的修辞设计,是自觉的修辞设计,其目的是追求直接效果;而新修辞学的重点在于“认同”,既有有意的设计,更有无意识的心理趋同。^[16]

放在修辞学理论史的视野中,皮尔斯在其符号学中提供的这一修辞学路径,实则为当代的新修辞学路径奠定了基础。总体看来,皮尔斯的修辞学围绕着真相之科学探究这一路线进行,其本质是为了探讨人为了得到社会共识,如何利用符号在社群中进行互动并遵循什么样的交际法则及伦理规则,从而使得被传播的符号意义得以充分有效的解释。这已经把传统修辞学从单向性的“劝说”研究转向基于对话与协商的“认同”视野。这为当代所谓的“广义修辞学”奠定了哲学基础。

同时,这一学科体系的建构必然绕不过传播的基本模式、传播与社群关系以及有效传播的原则等传播学的核心议题。因此,从传播学的角度看,皮

尔斯在符号学第三分支中为解决符号传播诸问题所搭建的理论框架,事实上是在完成一次皮尔斯式的传播学体系的建构。为此,学者哈特提出,皮尔斯应当与詹姆斯、杜威、米德一起,被视为是美国早期传播研究确立的先驱。^{[17] (P.1)}与哈特持相同意见,学者席西蒙森(Peter Simonson)也把这四位视为是美国早期传播研究的第一代。^{[18] (PP.1~27)}

这些早期传播学者所奠定的“符号互动论”以及“社群主义”传统,从双向的符号互动角度探究传播、个体与社群之间的关系,作为一种重要的理论视角,至今还影响着当代传播学研究。从前文可知,皮尔斯在普遍修辞中讨论“传播的形式条件”诸问题上已经明确提及。同样,皮尔斯在普遍修辞学中有关符号传播与社群形成的相关观点,直接启发的是他在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学生杜威关于“大社群”理论的看法,而且还进一步影响了库利的“首属群体”与“次属群体”理论,以及米德的“受福的社群”(blessed community)理论。诚如学者延森所述,“解释社群”这一媒介、传播与文化研究之重要概念,可直接追溯至皮尔斯。^{[9] (P.38)}

因此,皮尔斯建构的普遍修辞学体系意义深远。从修辞学的角度看,这一路径开启的是当代修辞以“认同”和修辞认知为主导的广义修辞学道路。从符号学的角度看,符号学第三分支的普遍修辞学以及符号解释项的产生与发展作为核心任务,其相关论述拓宽了符号学的论域。由此,符号学可以解决人与社群交流等社会实际问题。而从传播学看,该分支在多个层面奠定了美国早期传播学的源头。皮尔斯与当代传播学相关思想深度勾连,并且持续地在传播学中发挥着潜在的理论影响力。

[参考文献]

- [1] 谭学纯,朱玲. 广义修辞学[M]. 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10.
- [2] Charles S. Peirce. The Essential Peirce: Selected Philosophical Writings(Vol. 1) [M]. Bloomington and Indianapolis: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2.
- [3] Mats Bergman. Peirce's Philosophy of Communication: The Rhetorical Underpinnings of the Theory of Signs [M]. London: Continuum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Group, 2009.
- [4] 科尼利斯·瓦尔·皮尔士[M]. 郝长堃,译. 北京:中华书局,2014.
- [5] 朱建民. 探究与真理: 珀尔斯探究理论研究[M]. 台北:

- 台湾学生书局,1991.
- [6] K. Burke. *A Rhetoric of Motives* [M]. New York: Prentice Hall, 1950.
- [7] 李允熙. 个人、对话与爱: 自我叙述 [A]. 曹顺庆, 赵毅衡. 符号与传媒(第12辑) [C].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6.
- [8] Charles S. Peirce. *The New Elements of Mathematics* (vol. 4) [M]. Edited by Carolyn Eisele, The Hague: Mouton, 1976.
- [9] 延森. 媒介融合: 网络传播、大众传播和人际传播的三重维度 [M]. 刘君, 译.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2.
- [10] 皮尔斯. 皮尔斯: 论符号 [M]. 赵星植, 译.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4.
- [11] 托尼·贾皮. 符号过程、传播与生态 [A]. 曹顺庆, 赵毅衡. 符号与传媒(第14辑) [C].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7.
- [12] Bergman M. . Peirce's Philosophy of Communication: The Rhetorical Underpinnings of the Theory of Signs [M]. London: Continuum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Group, 2009.
- [13] Peirce, Victoria Welby. *Semiotics and Significs: The Correspondence between C. S. Peirce and Victoria Lady Welby* [M]. Bloomington and Indianapolis: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77.
- [14] 何一杰. 噪音法则: 皮尔斯现象学视域下的符号噪音研究 [A]. 曹顺庆, 赵毅衡. 符号与传媒(第13辑) [C].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6.
- [15] 亚里士多德. 修辞学 [M]. 罗念生, 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1.
- [16] Burke, K. Rhetoric—Old and New [J]. *Journal of General Education*, 1951 (3).
- [17] 汉诺·哈特. 传播学的批判研究: 美国的传播、历史和理论 [M]. 何道宽,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 [18] Peter Simonson. *Varieties of Pragmatism and Communication: Visions and Revisions From Peirce to Peters* [A]. David K. Perry. from *American Pragmatism and Communication Research* [C]. Mahwah: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Inc. 2001.

(责任编辑 李静丽)

Inquiry and Rhetoric: On Rhetoric in Peircean Semiotics

ZHAO Xing-zhi

(College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610064, China)

[Abstract] Unlike traditional rhetoric concentrating on the verbal communication skills, Charles S. Peirce, who reforms the concept and the function of rhetoric, has advanced a brand-new approach to rhetoric studies. Scientific inquiry, semiotics and rhetoric are correlated among each other in Peircean philosophy. More specifically, rhetoric studies are guided by scientific inquiry, which is considered as the semiosis where community members discuss and negotiate the issue of truth. While those negotiations of the sign's meaning also need the help of scientific methodologies, which are named as "universal rhetoric" in Peircean semiotics. This paper ponders on the definition, function and significance of universal rhetoric, from the following three levels, namely, his philosophy of inquiry, semiotics and rhetoric.

[Key words] Peircean Semiotics; Universal Rhetoric; Theory of Inquiry; Convergence of Truth